

证券代码:601059 证券简称:信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4-032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五篇大文章”，积极支持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2024年，公司全面落实新发展理念，坚持安全、特色化发展方向，以资本中介和战略客户为抓手，市场化开拓与协同业务并重，多措并举提升专业能力，抓住资本市场有利机遇，不断优化资产配置，积极参与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一、坚持稳中求进，提升经营质效

公司深入贯彻“建设金融强国”“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这一主题，坚定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政策性，深入贯彻国家发展战略，围绕“五篇大文章”，积极支持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2024年，公司全面落实新发展理念，坚持安全、特色化发展方向，以资本中介和战略客户为抓手，市场化开拓与协同业务并重，多措并举提升专业能力，抓住资本市场有利机遇，不断优化资产配置，积极参与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二、重视股东回报，增强投资者获得感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实际盈利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除特殊情况下外，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且在连续三年中至少一次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2024年，公司继续统筹业务发展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不断提升现金分红的稳定性、及时性和可预期性，在制定利润分配政策时积极响应监管关于一年一次分红等号召，以实际行动保障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进一步提升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自2023年2上市以来，公司累计现金分红4.1亿元，现金分红金额占(当期)归母净利润总额的比例超过10%。

三、增强多渠道沟通，深化价值理念

公司深入贯彻“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不断优化相关制度和工作机制建设，不断提升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和透明度，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公司将进一步加大投资者需求出发，提升公司中期报告、半年报公告的可读性，提高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多样性。介绍公司经营情况，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努力通过多渠道与投资者保持良好互动，有效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和业绩说明会，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及时反馈决策。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努力通过多渠道与投资者保持良好互动，有效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和业绩说明会，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及时反馈决策。

四、坚持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能力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确保各项业务合规开展。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努力通过多渠道与投资者保持良好互动，有效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和业绩说明会，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及时反馈决策。

公司严守合规底线，持续提升合规风险管理能力。公司通过强化合规检查、合规监测等管理手段，推进合规文化、员工行为管理等系统的升级改造，推进合规管理系统建设，提升内部合规系统的适用性。持续推进“同一业务同一客户数据治理”，风险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公司遵照证券行业及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指引的要求，从制度体系、建立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建设风险管理信息系统、迭代风险管理指标体系、组建专业化的风险管理团队、制定风险管理机制等方面开展风险管理工作，并不断健全风险管理体制机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与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公司协会等组织的各种培训，学习资本市场最新法规、监管规则，为公司合规经营、内控管理提供支撑，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将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国九条”及系列配套文件精神为抓手，持续提高发展总基调要求，提升专业能力，保护投资者利益，切实履行上市公司金融消费者保护责任，共同促进资本市场稳定、繁荣和发展，为加快建立金融强国、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贡献力量。

专项行动实施效果受多方面因素影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1059 证券简称:信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4-031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0日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包括通讯表决、郑凡轩女士均现场参会，张祖印先生以视频方式参会)，由全体监事选举张建勇先生主持，出席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审议，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 审议通过《关于确定2023年度监事考核方案的议案》
- 审议通过《关于确定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清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张祖印监事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1059 证券简称:信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4-03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0日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包括通讯表决、刘一先生、刘勇先生、黄进先生、郑凡先先生均现场方式参会)，由全体监事选举张建勇先生主持，出席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审议，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审议通过《关于确定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清算方案的议案》
- 审议通过《关于确定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结果的议案》
- 审议通过《关于确定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清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1日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雪食品”)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2,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较好变现能力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授权期限自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授权期限届满前，授权额度自动顺延。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金额	实际收益率	期末账面余额
1	结构性存款	30,000	19,000	46.94%	1,500
2	收益凭证	2,000	2,000	6.81%	0
合计		22,500	21,000	52.75%	1,500

最近12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金额	实际收益率	期末账面余额
1	结构性存款	30,000	19,000	46.94%	1,500
2	收益凭证	2,000	2,000	6.81%	0
合计		22,500	21,000	52.75%	1,500

注: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3,468.63万元。关于前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率(万元)
春雪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行	平安银行行稳致远1号(封闭式)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3.75%-3.78%	2023年11月9日	2024年12月14日	3,000.00	7.50
春雪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行	平安银行行稳致远2号(封闭式)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3.75%-3.78%	2023年11月9日	2024年12月14日	3,000.00	7.50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1,500万元，已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500万元。

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支持公司日常经营。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执行，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

四、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果良好，有效补充了公司流动资金，支持了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将持续优化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五、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提示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存在一定的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等。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动态，及时调整资金使用计划，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

六、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

七、募集资金使用监管

公司将建立健全募集资金使用监管机制，加强对募集资金使用的全过程监管，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总结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符合计划，有效支持了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将持续优化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993 证券简称:奥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3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实施了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根据《回购股份公告》，公司在回购期间实施了派现金红利、派股息及派股息红利。根据《回购股份公告》，公司在回购期间实施了派现金红利、派股息及派股息红利。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2024年10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回购股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公司计划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07元/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在回购期间将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本次回购的目的是为了支持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二、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原因

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议案》，自2024年11月21日起生效。根据《回购股份公告》，公司在回购期间实施了派现金红利、派股息及派股息红利。根据《回购股份公告》，公司在回购期间实施了派现金红利、派股息及派股息红利。

三、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后的影响

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后，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将相应调整。公司将根据调整后的价格上限继续开展回购工作，确保回购计划的顺利实施。

四、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回购股份的相关信息。公司将持续关注回购计划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003038 证券简称:鑫铂股份 公告编号:2024-148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第二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议案(第二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专项贷款以人民币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0元(含2.00元)，回购股份总额为1,000万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回购股份的相关信息。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议案(第二期)暨取得金融期货股票回购专项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6)。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已回购股份1,000万股，回购金额为2,000万元。

三、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专项贷款。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确保回购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

四、回购股份的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存在一定的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等。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动态，及时调整回购计划，确保回购股份的安全。

五、回购股份的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回购股份的相关信息。

六、回购股份总结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计划，有效支持了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将持续优化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特此公告。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566 证券简称:济川药业 公告编号:2024-066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并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1,000万元，已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支持公司日常经营。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执行，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

三、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果良好，有效补充了公司流动资金，支持了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将持续优化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四、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提示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存在一定的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等。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动态，及时调整资金使用计划，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

五、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

六、募集资金使用监管

公司将建立健全募集资金使用监管机制，加强对募集资金使用的全过程监管，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

七、募集资金使用总结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符合计划，有效支持了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将持续优化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特此公告。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003038 证券简称:鑫铂股份 公告编号:2024-148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第二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议案(第二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专项贷款以人民币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0元(含2.00元)，回购股份总额为1,000万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回购股份的相关信息。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议案(第二期)暨取得金融期货股票回购专项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6)。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已回购股份1,000万股，回购金额为2,000万元。

三、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专项贷款。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确保回购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

四、回购股份的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存在一定的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等。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动态，及时调整回购计划，确保回购股份的安全。

五、回购股份的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回购股份的相关信息。

六、回购股份总结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计划，有效支持了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将持续优化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特此公告。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1日